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湘物院〔2021〕42号

关于印发《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21 秋季开学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各部门、二级学院：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21 秋季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防控工作方案》经学校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8月27日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21 秋季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及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为做好我校 2021 年秋季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开学安全有序,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原则

1. 坚持“分批错峰”有序返校,最大限度减少风险和安全隐患,确保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安全有序。

2. 疫情防控条件达不到属地疫情防控要求的不开学,各项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不开学,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不到位不开学。

二、秋季学期开学时间(暂预定下列时间为报到开学时间,若疫情有变化,另行通知)

2019 级学生:9 月 9—10 日报到,9 月 13 日正式上课;

2020 级学生:9 月 1 日报到,9 月 2 日开始军训,在军训期间请各相关部门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好学生军训;

2021 级新生:9 月 11—12 日报到。

教职工:9 月 1 日全体教职员工到岗正常上班。

三、开学准备工作

1. 制定开学工作方案。结合本校实际制定开学工作方案,明确开学时间和报到入校安排,细化疫情防控措施,做好应急处置准备。(责任部门:

党政办、学生工作处、保卫处、基建后勤处牵头，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2. 全面排查师生员工旅居史和健康状况。排查所有师生员工及其共同居住家庭成员开学前 14 天旅居史和身体健康状况，并建立台账。(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牵头，各部门)

3. 加强疫情防控条件保障。对现存防控物资进行盘底，储备好可供使用 1 个月以上的疫情防控物资。对疫情防控设备进行检查，确保正常使用。规范配备留观室、隔离室。(责任部门：基建后勤处)

4. 全面掌握师生员工疫苗接种情况。排查师生员工疫苗接种情况，督促全体教职员工、学生在开学前“应接尽接”，并尽早完成全程接种。(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牵头，各部门)

5. 全面做好学校环境卫生和通风消毒。对校园实施全面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对冰鲜冷链物流的监控和管理，保障饮食和饮水安全。对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图书馆、公共卫生间等场所进行彻底卫生清洁消毒、通风换气、垃圾清理及预防性消毒处理。(责任部门：基建后勤处牵头)

6. 开展应急演练。学校开学前与属地社区、公安机关、医疗机构和疾控机构等做好对接，完善学校突发疫情应急预案，健全学校疫情处置机制，做到“点对点”“人对人”。针对性地开展疫情防控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发现和解决细节性、关键性问题，确保一旦发生疫情，立即激活疫情防控应急指挥体系，迅速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各环节快速响应和应急措施到位，及时有效应对突发情况。(责任部门：保卫处牵头，各部门)

7. 加强督导检查。各部门认真开展开学准备工作自查，切实加强开学

工作准备措施，落实到位，纪检监察部门加强督导检查。（责任部门：纪检监察审计处牵头，各部门）

四、安全有序开学

1. 错时错峰开学。按照学校《2021年秋季开学工作方案》执行，各年级错时错峰开学。（责任部门：各部门）

2. 明确报到入校要求。

（1）师生员工所在地市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且开学前14天内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码、行程码绿码和14天自我健康监测报告报到入校；

（2）师生员工所在地市中有中高风险地区的暂缓报到入校，待降为低风险地区后，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码及行程码绿码和14天自我健康监测报告报到入校；

（3）健康码为黄码、红码的师生员工暂缓报到入校，黄码、红码转为绿码后，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报到入校；

（4）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疑似症状的师生员工暂缓报到入校，治愈后凭医院诊断证明报到入校，经属地卫生健康部门解除健康管理限制后报到入校；

（5）2021年7月以来感染新冠病毒的师生员工暂缓报到入校（注意师生员工隐私保护）；

（6）师生员工报到入校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须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全面落实个人防护措施。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牵头，各部门)

3. 有序组织报到入校。优化报到入校流程，合理布局分区，避免人员聚集，学生家长或其他陪同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校园。(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保卫处、各二级学院)

4. 现场查验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和疫苗接种记录。对报到入校的师生员工现场检测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询问有无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疑似症状，并查验疫苗接种记录，督促“应接尽接”，尽快完成全程接种。(责任部门：保卫处、各部门)

5. 设置临时应急处置点。设置临时应急处置点，一旦发现健康码、行程码异常以及有疑似症状人员，立即引导至临时应急处置点规范处置。(责任部门：基建后勤处、保卫处)

五、强化疫情常态化防控

1. 严格实行校园“封闭式”管理。继续严格实行校园“封闭式”管理，师生员工入校严格执行体温检测、健康码查验制度。外来人员非必要不进入校园，进行校园在严格执行体温检测和健康码查验的同时，严格执行实名登记。入校施工队人员，严格执行体温检测、健康码、行程码查验，并要求其出示定期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责任部门：保卫处)

2. 加强公共场所每日通风消毒。每天定时对教室、食堂、宿舍、阅览室等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加强公共场所通风透气。(责任部门：基建后勤处、各部门)

3. 严格日常管理。加强和依托学校、二级学院(处室等)、班级三级

公共卫生工作网络，每日掌握师生员工动态，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加强流感等秋冬季常见传染病的监测、分析、预警、处置。开展经常性防疫培训、检查排查，将疫情防控作为学校日常管理的重要内容。以增强学生身心健康为出发点，重视学生健康素养和自我防护能力提升。（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各二级学院、其它各部门）

4. 加强师生员工个人防护。全体师生员工在乘坐公共交通共具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规范佩戴口罩。（责任部门：各部门）

5. 引导师生员工非必要不出行。非必要不出市州、非必要不出省，出省须按程序向学校请假报备。引导师生尽可能避免前往人员聚集和空间相对密闭场所，出入公共场所规范佩戴口罩。（责任部门：各部门）

6. 做好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做好保安、保洁、食堂从业人员等重点人员健康管理，有针对性地细化防控措施，坚持每日健康监测和定期核酸检测制度。（责任部门：基建勤处、保卫处、学生工作处）

7. 严控大型会议和大型活动。全省、全国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未清零，暂不举办大型会议和大型活动，确需举办的，须向学校及属地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报备，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责任部门：各部门）

8. 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多渠道、多形式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充分认识新冠肺炎疫情的长期性、复杂性、危险性，不断增强师生员工防控意识，提高师生员工防控能力。（责任部门：宣传部）

六、应急处置

1. 关注疫情变化。一旦学校所在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风险等级发生变

化，应严格执行当地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所在区域发生本土疫情，要立即激活疫情防控应急指挥体系，严格实施师生员工体温检测、晨（午）检和因病缺课（勤）病因追查与登记等防控措施。

2. 遵守处置流程。师生员工如出现发热、干咳、咽痛、流涕、腹泻、乏力、嗅（味）觉减退、肌肉酸痛等症状，应当立即佩戴口罩，做好防护措施，学生应当及时报告辅导员，教职员工应当及时报告学校，学校及时安排临时隔离室，由指定专人负责对隔离者进行健康状况监测及指导就诊。校园出现病例或密切接触者，在属地卫生健康部门和疾控机构指导下，视情采取班级停课、封闭管理、全员核酸检测等处置措施，配合做好人员与环境的采样和终末消毒工作。

3. 启动应急机制。如师生员工中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或密切接触者，学校应当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第一时间向辖区疾控机构报告，并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等重点人员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对共同生活、学习的一般接触者要及时进行风险告知，提醒其主动做好个人防护，配合落实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措施，如出现发热、干咳、咽痛、流涕、腹泻、乏力、嗅（味）觉减退、肌肉酸痛等症状时，要及时就医，并报告学校。

4. 查验健康证明。学校对隔离的师生员工，要做到排查、管控、督导、宣教、关爱“五个到位”。师生员工病愈或按期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按规定完成居家健康监测与核酸检测后，返校时要查验由当地具备资质的医疗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并对其提供必要的康复期指导与心理疏导。

七、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是学生生活学习的主要场所，人群聚集密度大，社会关注度高，疫情防控工作尤其重要。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加强领导，落实管理责任，加强组织协调，强化工作举措，及时做好开学工作调度，做到思想不麻痹、工作不放松。全面做好防控工作，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校园安全稳定。

2. 明确工作责任。各责任部门按照“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工作职责，同时要加强协同配合，各司其职，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和开学保障工作。

3. 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规定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加强对学校开学前疫情防控准备、开学后各项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督导，对疏于管理或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责任。全体师生要配合学校提供各类入学报到资料、申报健康状况，对于未如实报告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责任。